

大佛頂首楞嚴經正脈科會

楞嚴正脈科會序

自道安法師以三分科經。冥符天竺。爾後義學蔚盛。並相承用。條理轉密。亦猶儒家之有章句矣。然古者經疏異簡。如章安述法華文句。清涼製華嚴義疏。其始皆別行。所以尊經也。佔畢者或以爲弗便。於是乃有會本析經就疏。割文隨科。或失則碎。要其擗分句義。取便初學。非無益已。楞嚴流通廣。疏家猥衆。明季交光鑑公出正脈。號爲新學。以其力屏三觀之說。天台家或不喜之。是以幽溪蕩益。並致攻難。然諸師雖宗尚略殊。皆本自心觀行。應量而說。信能觀其會通。則異義互陳。並資顯發。溟滓既廓。封執自隕。初心之倫。慎勿是丹。非素妄生分別。致墮疑惑也。張居士妙因於正脈。用力蓋久。以其科節繁密。讀者或忘前失後。因摘而出之。系以經文。執此以窺正脈。如圖經在手。軌轍易尋。其於誦數良便。恐或疑其非古。又獨守正脈爲非通方之訓。故因其來請序。爲弁數言以釋之。庚申七月湛翁書。

馬師洪翁既序本著。又以冠科會本之名。雖以更俗爲稱。施之教典。似失尊經之義。特予改題爲楞嚴正脈疏稿科會經。省稱楞嚴正脈科會。故於自序外。連用改題。

楞嚴一經。希世法寶。梵僧冒國禁以偕來。世尊先衆經而記滅。妙因學佛也。晚欣逢斯典。始讀本文。未窺疏記。文既成誦。乃以交光正脈疏爲攷證。得於經文本末條理。瞭如指掌。由是覆誦經文。彌覺有味。乃取疏本科判。冠書於經文章句之首。別錄一冊。題曰楞嚴經冠科讀本。意欲施一手之勞。令讀此經者。於誦習之際。卽了然於章何旨趣。句何義理。事半而功倍也。夫世多發心學佛之士。而卒少成就者。何哉。蓋徒知泛涉教典。而不肯專習。迨無所獲。則曰佛經難讀。或復徒玩詞藻而不求理解。若叩所以。則曰佛法難知。二者俱病。倘得冠科本而讀之。或可稍瘳歟。抑又聞之。學佛者。首在信。信而解。解而行。由解行至於證。讀此經者。旣於本具如來藏妙真如性。得信解已。固宜依教奉行。從聞思修。入三摩提。以期不起於座。得須陀洹。苟或未能。莫若歸依勢至圓通修習念佛三昧。往生極樂淨土。庶幾此經力用。不致唐捐。卽此讀本流通。亦不無涓滴之益也。讀本疏寫旣就。亟付滬上商務印書館印行。並屬其製存紙版。俾便十方宏法。繼續刷印。以廣流通。仗此因緣。普作功德。所願希世法寶。常住世間。令諸衆生。恆獲饒益。盡此報身。同生安養。

釋尊應世一千九百四十七年庚申八月武原優婆塞妙因張圓成和南

Wt484/61

(一)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

- (1) 主譯人：唐中天竺沙門般刺密諦譯
- (2) 譯語人：烏苌國沙門彌伽釋迦譯語
- (3) 證譯人：羅浮山南樓寺沙門懷迪證譯
- (4) 潤文人：菩薩戒弟子，前正議大夫，同中書門下，平章事，清河，房融筆受。

(二) 大佛頂首楞嚴經正脈疏

明京都西湖沙門交光真鑑述

蒲州萬固沙門妙峯福登校

(三) 大佛頂首楞嚴經正脈疏科會

武原優婆塞妙因張圓成摘要正脈疏科會經

楞嚴正脈疏摘要會科經

經文分三

甲一序分分二

乙一六種證信序（六種者。謂信聞時主威衆六成就也。）分三

丙一標信與聞 如是我聞。

丙二時主及處 一時佛在室羅筏城祇桓精舍。

丙三廣列聽衆（衆成就也。）分二

丁一兼本迹以詳列二乘 欲德依乘。唯迹無本。今名列二乘。總乃菩薩本迹雙彰也。）分四

戊一據迹標數 與大比丘衆千二百五十人俱。

戊二彰本款德（唯數其內祕菩薩之德。）分二

己一總名似同 皆是無漏大阿羅漢。

己二別德迥異（上科德之總相實雖異而名猶似同。此則德之別相顯然菩薩作略。皆非二乘所可同者。）分二

庚一德體超異 佛子住持善超諸有能於國土成就威儀。

庚二德用超異（上但自利之體。下損利他之用。）分二

辛一上助佛化 從佛轉輪妙堪遺囑。

辛二下度衆生分三

壬一蓋本界 嚴淨毗尼弘範三界。

壬二蓋十方 應身無量度脫衆生。

壬三蓋未來 拔濟未來越諸塵累。

戊三釋舉上首

其名曰。大智舍利弗。摩訶目犍連。摩訶拘絺羅。富樓那彌多羅尼子。須菩提。優波尼沙陀等。而爲上首。

戊四更互勝劣 復有無量辟支無學。並其初心。同來佛所。

丁二衆時會以略顯二衆分二

戊一標自恣願有菩薩分二

己一時會先在衆分三

庚一時會祇求 屬諸比丘休夏自恣。十方菩薩。咨決心疑。欽奉慈嚴。將求密意。

庚二如來妙應 卽時如來敷坐宴安。爲諸會中宣示深奧。

庚三會衆蒙益 法筵清衆。得未曾有。

己二音咸後至衆 過陵仙音。徧十方界。恆沙菩薩。來聚道場。文殊師利而爲上首。

戊二標齋供顯有人天 (天雖不顯理亦應有。而流通中顯陳八部。故科兼之。) 分二

己一國王齋供 時波斯匿王爲其父王諱日營齋。請佛宮掖。自迎如來。廣設珍羞。無上妙味。兼復親延

諸大菩薩。

己二臣民齋供 城中復有長者居士。同時飯僧。佇佛來應。佛敕文殊。分領菩薩及阿羅漢。應諸齋主。

乙二示墮發起序分三

丙一誤墮因緣分四

丁一別請遠遊 唯有阿難。先受別請。遠遊未還。不遑僧次。

丁二無侶獨歸 既無上座。及阿闍黎。途中獨歸。

丁三無供循乞 其日無供。卽時阿難執持應器。於所遊城。次第循乞。

丁四欲行等慈 (發心平等行乞。不擇淨穢也。) 分二

戊一正行等慈 心中初求最後檀越以爲齊主。無問淨穢。刹利尊姓。及旃陀羅。方行等慈。不擇微賤。發意圓成一切衆生無量功德。

戊二表等慈由 阿難已知如來世尊。訶須菩提。及大迦葉。爲阿羅漢。心不均平。欽仰如來開闡無邊度諸疑謗。

丙二正歷婬室分三

丁一加意嚴戒 經彼城隍。徐步郭門。嚴整威儀。肅恭齋法。

丁二力不勝邪

爾時阿難因乞食次。經歷婬室。遭大幻術。摩登伽女。以婆毗迦羅先梵天呪。攝入婬席。

丁三戒體垂危

婬躬撫摩。將毀戒體。

丙三如來教脫分三

丁一速歸衆間 如來知彼婬術所加。齋畢旋歸王及大臣長者居士。俱來隨佛。願聞法要。

丁二說呪遣救

於時世尊頂放百寶無畏光明。光中出生千葉寶蓮。有佛化身。結跏趺坐。宣說神呪。勅文

殊師利將呪往護。

丁三破邪教誣 惡呪銷滅。提獎阿難。及摩登伽。歸來佛所。

甲一正宗分分二

戊乙一經中具示妙定始終。此科爲正。後科爲助。正科中唯答當機之間定。 分三

丙一阿難哀求分三

丁一哀求妙定 阿難見佛頂禮悲泣。恨無始來。一向多聞。未全道力。殷勤啓請十方如來得成菩提。妙奢

摩他。三摩禪那。最初方便。

於時復有恆沙菩薩。及諸十方大阿羅漢。辟支佛等。俱願樂聞。退坐默然。承受聖旨。

丁二大衆欣聞

丙二如來委示分二

丁一正說經（此科顯所證經義。後科彰能證經名。此科中所說奢摩他三摩禪第三大段。全是阿難所請三名。該書正說全經。歷收大定別目。而選題首楞嚴者。大定之總名也。圓含上三別目。而爲一定全體。）分三

△戊一說奢摩他令悟妙心本具圓定（此初答阿難妙奢摩他之請也。奢摩他者。盡取本具不動搖。不生滅。周圍之心。開照了解爲義。即正因佛性。略兼了因。爲奢摩他體。乃性具卽定之慧也。又此中以悟見是心爲初方便。而以了識非心爲最初方便。）分二

◎己一初猶倒想說空如來藏（直指自心本具妙定之體。極顯其常住圓徧。）分二

△庚一如來破妄顯真（此中於證全破其妄。於根多顯其真。少破其妄。於陰入處界。一一破妄顯真。於七大全顯其真。）分二

★辛一斥破所執妄心以開奢摩他路（此破識乃奢摩他最初方便。破至全無修習時。畢竟不用也。）分三

◆壬一取心判決分二

癸一但取能發之心

佛告阿難。汝我同氣。情均天倫。當初發心。於我法中見何勝相。頓捨世間深重恩愛。阿難白佛。我見如來三十二相。勝妙殊絕。形體映徹。猶如瑠璃。常自思惟。此相非是欲愛所生。何以故。欲氣蠭濁。腥臊交遘。膿血雜亂。不能發生勝淨妙明。紫金光聚。是以渴仰。從佛剃落。

癸二普判衆生誤認
佛言。善哉。阿難。汝等當知一切衆生。從無始來。生死相續。皆由不知常住真性。淨明體。用諸妄想。此想不真。故有輪轉。

◆壬二正與斥破分二

癸一如來偏破三迷（一者妄想本非是心。而似是心。故衆生迷執以爲是心。二者本非有體。而似有體。故衆生迷執以爲有體。三者本非有處。而似有處。故衆生迷執以爲有處。）分三

圓子一審示妄識無處分二

丑一按定微處分二

寅一按定分二

卯一問定分二

辰一教以直心應對。汝今欲研無上菩提真發明性。應當直心酬我所問。十方如來。同一道故出離生死。皆以直心。心言直故。如是乃至終始地位。中間永無諸委曲相。

辰二雙徵詫見能受

卯二答定 阿難。我今問汝。當汝發心。緣於如來三十二相。將何所見。誰爲愛樂。

阿難。白佛言。世尊。如是愛樂。用我心目。由自觀見。如來勝相。心生愛樂。故我發心。願捨生死。

寅二徵處

卯一阿難引十生同計在內。佛告阿難。如汝所說。真所愛樂。因於心目。若不識知心目所在。則不能得降伏塵勞。譬如國王爲賊所侵。發兵討除。是兵要當知賊所在。使汝流轉。心目爲咎。

吾今問汝。唯心與目。今何所在。

丑二隨執所破（七處破心。或云七番破處）分七

亥寅一破在內（內處）分二

卯一阿難引十生同計在內。阿難白佛言。世尊。一切世間十種異生。同將識心居在身內。縱觀如來青蓮華眼。亦在佛面。我今觀此浮根四塵。祇在我面。如是識心實居身內。

卯二如來以不見身中爲破分三

辰一嘗定次第（定境定見也）分三

巳一定境內外 佛告阿難。汝今現坐如來講堂。觀祇陀林。今何所在。世尊。此大重閣清

淨講堂。在給孤園。今祇陀林。實在堂外。

巴二定見次第 阿難。汝今堂中。先何所見。世尊。我在堂中。先見如來。次觀大衆。如是外

望方囉林園。

巳三遠見之由 阿難。汝囉林園。因何有見。世尊。此大講堂。戶牖開豁。故我在堂。得遠瞻見。

(辰二出定轉名 爾時世尊在大衆中。舒金色臂。摩阿難頂。告示阿難。及諸大衆。有三摩提。名大佛頂首楞嚴王。具足萬行。十方如來。一門超出妙莊嚴路。汝今
歸聽。阿難頂禮。伏受慈旨。)

辰三正與決破分三

巳一詮定所答 佛告阿難。如汝所言。身在講堂。戶牖開豁。遠囉林園。

巳二反難失次分二

午一如來卽喩反難 亦有衆生。在此堂中。不見如來。見堂外者。

午二阿難於喩知謬 阿難答言。世尊。在堂不見如來。能見林泉。無有是處。

巳三就認難破分三

午一先與合定 阿難。汝亦如是。

午二詳申其謬分二

未一在內不見謬分二

申一正難當見 汝之心靈。一切明了。若汝現前所明了心。實在身內。爾時先合了知內身。頗有衆生。先見身中。後觀外物。

申二以淺況深 縱不能見心肝脾胃。爪生髮長。筋轉脈搖。誠合明了。如何不知。

未二昧內知外認 必不內知。云何知外。

午三遂與決破 是故應知汝言覺了能知之心住在身內。無有是處。

◎寅二破在外(外處分二)

卯一阿難引燈在室外爲喻分三

辰一轉成認悟

阿難稽首而白佛言。我聞如來如是法音。悟知我心實居身外。

辰二徵引燈喻

所以者何。譬如燈光。然於室中。是燈必能先照室內。從其室門後及庭

際。一切衆生不見身中。獨見身外。亦如燈光。居在室外。不能照室。

辰三自決同佛

是義必明。將無所惑。同佛了義。得無妄耶。

卯二如來以身心相知爲破(心在身外。身爲無知)分二

辰一先以喻明分二

巳一如來喻明外不相干 佛告阿難。是諸比丘。適來從我室羅筏城。循乞博食。歸祇陀林。

我已宿齋。汝觀比丘。一人食時。諸人飽不。

巳二阿難於喻了知不迷 阿難答言。不也。世尊。何以故。是諸比丘。雖阿羅漢。軀命不同。云

何一人能令衆飽。

辰二正與決破分三

巳一合喻無干 佛告阿難。若汝覺了知見之心。實在身外。身心相外。自不相干。則心所

知。身不能覺。覺在身際。心不能知。

巳二驗非無干 我今示汝兜羅縵手。汝眼見時。心分別不。阿難答言。如是。世尊。佛告阿

難。若相知者。云何在外。

巳三遂與決破 是故應知汝言覺了能知之心住在身外。無有是處。

◎寅三破根裏(破心在眼根之執。此爲根裏處)分二

卯一阿難以瑠璃合眼爲喻分四

辰一悟前轉計

阿難白佛言。世尊。如佛所言。不見內故。不居身內。身心相知。不相離故。不在身外。我今思惟。知在一處。

辰二承微指處

佛言。處今何在。阿難言。此了知心。既不知內。而能見外。如我思忖。潛伏根裏。

辰三引喻瑠璃

猶如有人取瑠璃椀。合其兩眼。雖有物合。而不留礙。彼根隨見。隨卽分別。

辰四脫前二圖

然我覺了能知之心。不見內者。爲在根故。分明觸外。無障礙者。潛根內故。

卯二如來以法喻不齊爲破分二

辰一正破分二

巳一正辨不齊分三

午一先以按定法喻。佛告阿難。如汝所言。潛根內者。猶如瑠璃。

午二喻中實見瑠璃。彼人當以瑠璃籠眼。當見山河。見瑠璃不如是。世尊。是人當以瑠璃籠眼。實見瑠璃。

午三法中不能見眼。佛告阿難。汝心若同瑠璃合者。當見山河。何不見眼。

巳二雙開兩破。若見眼者。眼卽同境。不得成隨。若不能見。云何說言。此了知心。潛在根

內。如瑠璃合。

辰二結破。是故應知汝言。覺了能知之心。潛伏根裏。如瑠璃合。無有是處。

◎寅四破內外（此計同在內）分二

卯一阿難以見明暗分內外分三

辰一承前轉計 阿難白佛言。世尊。我今又作如是思惟。

辰二正分內外分二

巳一先伸藏暗堅明 是衆生身腑臟在中。竅穴居外。有藏則暗。有竅則明。
巳二證成見外見內 今我對佛。閉眼見明。名爲見外。閉眼見暗。名爲見內。

辰三請決於佛 是義云何。

卯二如來以不成見內爲破分二

辰一正破分二

巳一破所見之暗不成在內分二

午一雙闔對與不對 佛告阿難。汝當閉眼見暗之時。此暗境界。爲與眼對。爲不對眼。

午二雙破兩途皆非分二

未一對眼之非分二

申一正言不成內 若與眼對。暗在眼前。云何成內。

申二反顯不成內 若成內者。居暗室中。無日月燈。此室暗中。皆汝焦腑。

未二不對之非 若不對者。云何成見。

巳二破能見之眼不得返觀分二

午一以合能而離觀不能 若離外見。內對所成。合眼見暗。名爲身中。閉眼見明。何不見

面。

未一破不見面 若不見面。內對不成。

未二破見面 (有四重過) 分四

一心眼在空過 見面若成此了知心及與眼根乃在虛空何成在內

卯二他成己身過 若在虛空自非汝體即應如來今見汝面亦是汝身

申三身成不覺過

申四轉成兩人過 必汝執言身眼兩覺應有二知即汝一身應成兩佛

汝眼已知身合非覺

辰二結破 是故應知汝言見暗名見內者無有是處

卯五破合處（此計乃無定處）分二

卯一阿難計隨所合處心則隨之分二

辰一認引昔教 阿難言我嘗聞佛開示四衆由心生故種種法生由法生故種種心生

辰二指隨處處 我今思惟卽思惟體實我心性隨所合處心則隨有

辰三總脫前過 亦非內外中間三處

卯二如來以無從來無定體爲破（無從來則不能隨合無定體則長能隨有）分二

辰一正破分三

巳二牒其所計而定有體

佛告阿難汝今說言由法生故種種心生隨所合處心隨有者是心無體則無所合若無有體而能合者則十九界因七塵台是義不然

巳二約無從來以破隨合分二

午一正審從來 若有體者如汝以手自挾其體汝所知心爲復內出爲從外入若復內出還見身中若從外來先合見面

午二因緣轉辨分二

未一阿難就見爲眼 阿難言見是其眼心知非眼爲見非義

武二如來辨眼無見 佛言。若眼能見。汝在室中。門能見不。則諸已死。尙有眼存。應皆

見物。若見物者。云何名死。

巴三約無定體以破隨有分二

午一先開四相 阿難。又汝覺了能知之心。若必有體。爲復一體。爲有多體。今在汝身。爲復偏體。爲不偏體。

午二一一推破分四

未一破一體 若一體者。則汝以手挾一支時。四支應覺。若感覺者。挾應無在。若挾有所。則汝一體自不能成。

未二破多體 若多體者。則成多人。何體爲汝。

未三破偏體 若偏體者。同前所挾。

未四破不偏體 若不偏者。當汝觸頭。亦觸其足。頭有所覺。足應無知。今汝不然。

辰二結破 是故應知隨所合處心則隨有。無有是處。

◎寅六破中間（根塵中庭）分二

卯一阿難計心在根塵之中分三

辰一阿難泛說中間分二

巳一詮引昔教 阿難白佛言。世尊。我亦聞佛與文殊等諸法王子談實相時。世尊亦言。

巳二檢前立中 如我思惟。內無所見。外不相知。內無知故。在內不成。身心相知。在外非義。今相知故。復內無見。當在中間。

辰二如來確定中相分二

已二雙微雨在 佛言汝言中間。中必不迷。非無所在。今汝推中。中何爲在。爲復在處。

當在身。

巳三雙示不成分二

午一在身不成 若在身者。在邊非中。在中同內。

午二在處不成 若在處者。爲有所表。爲無所表。無表同無。表則無定。何以故。如人以

表表爲中時。東看則西南觀成北。表體既混。心應雜亂。

辰三阿難別出己見分二

巳一異佛現說 阿難言我所說中。非此二種。

巳二同佛昔說 如世尊言。眼色爲緣。生於眼識。眼有分別。色塵無知。識生其中。則爲心

在。

卯二如來以兼二不兼二爲破分二

辰一正破分二

巳一雙開兩途 佛言汝心若在根塵之中。此之心體。爲復兼二。爲不兼二。

巳二雙示俱非分二

午一兼二非中 若兼二。若物體雜亂。物非體知。成敵兩立。云何爲中。

午二不兼更非 兼二不成。非知不知。卽無體性。中何爲相。

辰二結破 是故應知當在中間。無有是處。

辛寅七破無著 (此計并處亦無) 分二

卯一阿難以不著諸物爲心分二

辰一引佛告教 阿難白佛言世尊。我昔見佛與大目連須菩提富樓那舍利弗四大弟